

##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与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经营工作需要，公司拟从控股股东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融街集团”）借款，借款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年利率不高于 5%，期限 3 年。

#### （二）关联关系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金融街集团持有公司 31.14% 的股份，金融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36.77% 的股份。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金融街集团系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2 票回避表决、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与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批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杨扬先生、白力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需回避表决，并且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四）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借壳，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6年5月29日

法定代表人：牛明奇

注册资本：1,112,439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高梁桥路6号A区（T4）06A2

办公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11层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337956C

经营范围：投资及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经济信息咨询；技术推广；设计、制作广告；计算机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

## 2. 股权结构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西城区国资委”）全资子公司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金融街集团62.06%的股份，西城区国资委单独持有金融街集团37.94%的股份。

金融街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为西城区国资委。

## 3. 关联关系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金融街集团持有公司31.14%的股份，金融街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36.77%的股份。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金融街集团系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4. 财务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金融街集团资产总额为2,628.75亿元、净资产为695.63亿元；2021年度，金融街集团实现营业收入383.88亿元、净利润20.84亿元。（未经审计）

5. 金融街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出借人：金融街集团。

（二）借款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借款规模：不超过15亿元。

（四）借款期限：3年，双方协商一致可提前还款。

(五) 借款利率：年利率不高于 5%，固定利率

(六) 增信方式：信用、抵押或质押

本次关联交易的预计总金额：借款本金不超过 15 亿元，借款利息不超过 2.25 亿元，本息共计不超过 17.25 亿元。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公司 2021 年从金融机构同口径间接融资的平均年借款利率为 5.18%，本次关联交易利率不高于 5%，低于公司同口径融资平均利率，符合市场水平，价格公允。

####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金融街集团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稳定的资金支持和畅通的融资渠道，可为公司节约金融交易费用，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金融街集团借款用途灵活，可满足公司资金需求。此次关联交易事宜，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2 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审批通过与金融街集团及其关联人的关联交易额度（不含股东大会已审批额度和本次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为 146,264.82 万元，具体如下：

(一) 2022 年 3 月，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人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各子公司基于日常经营需要，预计在 2022 年与金融街集团及关联人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不超过 38,279 万元。具体内容请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与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人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 2022 年 3 月，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及资产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与金融街集团签署《股权及资产转让协议》，将公司持有的北京金融街丽思卡尔顿酒店(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金融街里兹置业有限公司共同持有)以 107,985.82 万元的价格出售给金融街集团。具体内容请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与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及资产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根据《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在仔细审阅公司董事会提交的有关资料并就有关情况向公司董事及有关工作人员进行问询的基础上，基于独立董事的客观、独立判断，就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本次从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可为公司提供稳定的资金支持和畅通的融资渠道，公司可节约金融交易费用，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本次借款用途较为灵活，可满足公司资金需求。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公允，为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下的商业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表决程序符合《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循了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要求，决策程序依法合规。

（三）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八、公司董事会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需要，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 **九、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 拟签署的借款协议。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